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广州浪奇 | 股票代码 | 000523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谭晓鹏 | 张晓敏 | |
| 办公地址 |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 128 号 |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 128 号 | |
| 电话 | 020-82162933 | 020-82162933 或 020-82161128 转 6228 | |
| 电子信箱 | dm@lonkey.com.cn | zhangxm@lonkey.com.cn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元） | 3,888,184,101.06 | 6,327,929,674.47 | 6,864,847,523.35 | -43.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14,707,826.92 | 17,129,030.50 | 26,149,399.52 | -538.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8,233,099.68 | 14,106,323.29 | 20,698,888.54 | -381.33% |

|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661,344,245.09 | -82,192,376.21 | -67,605,691.61 | -878.2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027 | 0.04 | -55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027 | 0.04 | -55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20% | 0.89% | 1.28% | -7.4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 总资产（元） | 8,641,969,564.87 | 8,892,656,755.31 | 8,892,656,755.31 | -2.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781,364,089.46 | 1,908,622,578.88 | 1,908,622,578.88 | -6.67%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6,561 | |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1.04% | 194,783,485 | 0 | | |
|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4.22% | 89,256,197 | 0 | | |
| 郑丽慧 | 境内自然人 | 0.92% | 5,804,400 | 0 | | |
| 郑琼泰 | 境内自然人 | 0.82% | 5,134,000 | 0 | | |
| 程裕民 | 境内自然人 | 0.79% | 4,974,600 | 0 | | |
| 郑琼洁 | 境内自然人 | 0.64% | 4,006,680 | 0 | | |
| 胡招娣 | 境内自然人 | 0.53% | 3,351,380 | 0 | | |
| 深圳百易晟金镶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2% | 1,999,999 | 0 | | |
| 林秋怀 | 境内自然人 | 0.32% | 1,983,119 | 0 | | |
| 严琳 | 境内自然人 | 0.30% | 1,857,082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注：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是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1 年 1 月 10 日可上市流通。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广州市人民政府，由广州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郑丽慧期初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800,000 股，没有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报告期末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804,400 股，没有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郑琼泰期初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34,000 股，报告期末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000,000 股，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34,000 股；郑琼洁期初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9,360 股，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7,320 股，报告期末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989,360 股，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7,320 股；深圳百易晟金镶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期初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 | | | | |

| | |
|--|--|
| | 1,199,900 股，没有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报告期末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999,999 股，没有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创新发展新思路、开创企业新局面”的年度经营主题，多措并举落实好年度目标的各项行动计划。

1、疫情防控保安全，共同抗疫，践行社会责任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公司迅速响应，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及具体工作小组，制订落实公司防控新型冠状病毒工作方案，做好统筹部署与合理分工，明确工作职责，组织各子公司制订并执行防疫工作方案。1月28日（年初四），南沙浪奇紧急恢复洗消产品相关生产线的复工复产工作，作为国有上市企业，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及洗涤行业协会的号召，为抗击疫情团结一致，保障市场消杀产品供应，为病毒防控、共抗疫情作出应有的贡献，担负起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针对新冠疫情防控组织策划并执行了多个企业公益行动，提升企业形象。关心战斗在防控疫情一线的党员干部，大力宣传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

2、强主业、稳经营、防风险、增效益

在自有品牌销售方面，一是在疫情期间的推动自有品牌销售，整合供应链资源和能力，以洗手液+漂渍液+洁厕精等产品为基础的除菌套装，增加订单。二是积极应对实体渠道消费者剧减的市场大环境变化，主导各个区域开展“净”待花开为主题品牌建设，推进渠道拓展。三是围绕新渠道发掘提升生意新的增长点。在品牌建设方面，围绕核心市场广州消费者生活圈，落实各类广告投放，覆盖广州五大核心商圈。围绕洗衣凝珠，以直播等方式多渠道展示产品。电商运营效益提升方面，通过引进战略合作伙伴推动线上浪奇品牌销售，创新品牌盈利模式和运营模式。工业板块方面，把握磺酸市场的需求走势，合理制定市场售价，保证利润。OEM板块方面，加大客户业务合作的深度与广度。报告期内，公司与知名日化企业达成深入合作，逐步提升产能利用率。食品及饮料板块，一方面狠抓KA、BC、社区生鲜超市渠道，实现这些渠道主要的销售单品（广氏菠萝啤）销量大幅增长，同时，进一步向外省布局销售网络；另一方面，持续拓展商超渠道，加快新品铺市，烘焙糖粉454g、一级糖霜250g、罗汉果糖已经进入广州主要商超。奇化板块方面，一是公司研发推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日化汇信息共享平台”，提升日化及消杀类防疫物质生产的供应速度。主导或联合推出直播多场，策划并实施“日化，加油！”系列公益主题直播活动，举

办“消杀产品”线上沙龙。二是大力布局C端产品，丰富产品销售渠道与销售模式。一方面，推出爽洁、唯伊丝、精草堂等品牌产品，建立品牌产品系列，补充进口品牌代理，完善C端产品布局。另一方面，拓展美加喵选、京喜、小红书、淘宝、抖音、品观APP等线上渠道，提升渠道广度。三是以直播赋能产业，积极发展社交电商渠道。以“直播+分享”来驱动C2M模式重构人货场，搭建全新的开放式共创社交电商平台，培育公司业务新增长点。

3、调结构、降贸易、控库存、稳资金链、防范风险

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深入，化工行业安全环保政策日趋严厉，再加上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2020年上半年化工行业受到了明显的短期冲击，公司很多客户的经营也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化工品贸易业务的资金回笼速度降低，对公司造成了一定的资金压力。面对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和各种内外部挑战，公司着力调整业务结构，主动有序退出低效益的贸易，降低大宗贸易业务占比，并逐步收紧客户信用政策，严格控制客户授信，对部分客户从原来的赊销形式改为目前款到发货形式，对部分供应商从原来的预付采购模式改为目前货到付款形式，降低应收预付款项坏账风险。同时，公司成立专项小组采用“一企一策”模式跟进应收账款回笼情况，控制贸易业务库存规模，加强资金计划管理，严格防范重大风险。

4、加强科技创新及科技平台建设，做好科技成果转化

公司把握行业发展前瞻性，拓展行业细分新领域，推动洗涤产品浓缩化绿色化发展。完成洗衣珠、洗衣液等产品除菌、除螨升级，进行水溶膜系列延伸产品方向性开发。开发沐浴型凝珠新品类，拓展除菌抑菌细分领域，84精华除菌液等产品已完成试产。公司自主研发的含大麻叶提取物的沐浴液、洗手液已实现批量生产；广州奇化也实现了含大麻叶提取物的面霜、精华和面膜的批量生产。

公司自主创新与产学研相结合，深化新材料和工业清洗研发。稳定城市轨道交通清洗业务，针对广州地铁公司特殊污渍开发定制清洗剂。铝质易拉罐清洗及防护类产品已完成工业化上线试产，清洗的铝罐已经完成灌装并上市销售。基于此项目申报的产学研项目已完成审批，成功立项。向连锁餐饮店、食品工厂等客户推广工业清洗技术。

5、加快推进公司整体搬迁工作

加快推进公司总部天河区车陂地块整体搬迁工作，公司已成立拆迁小组、搬迁小组及员工调配小组，按工作时间进度推进各项工作，按计划做好拆迁及搬迁的立项、招投标、费用预算、确定新办公地点、办理租赁及消防报建等相关手续、装修规划及设计、固定资产处理、员工调配方案等相关工作，各方面工作按预期进度推进。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了广州总部天河区车陂地块土地、建（构）筑物、附着物的注销登记，并收齐广州土发中心支付的首期、二期土地补偿款 862,592,091.20 元，占补偿款总额的40%。

6、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及管理体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考核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梳理并精简公司组织架构、管理体系、制度体系及其审批流程，结合存在问题做好合理调整。启动ERP系统优化工作，提升信息化水平及工作效率。

做好引才、优才、育才工作。一是积极调整招聘渠道和方式，保障招聘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做好人才梯队搭建和继任人才识别，形成七大人才梯队，其中，第三、四、五梯队是公司年轻干部重点培养人才，将适当倾斜资源和加大关注。三是以浪奇学院为平台，做好制度宣贯和党务知识培训。

结合实际调整公司考核及激励机制，完成各部门各子公司2020年目标责任书和对应的绩效考核方案。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